

# LEGG MASON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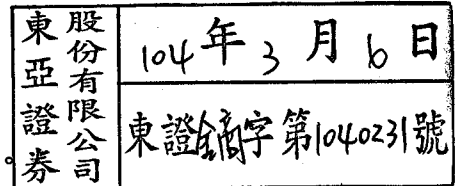
## 美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五日  
發文字號：美字第 10400015 號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路 5 段 7 號 55 樓之一  
連絡人：許良綺  
電話：(02) 8722-1680

受文者：各銷售機構及基金股東

主旨：通知 貴公司有關美盛全球系列公開說明書更新，詳如說明。



說明：

依據美盛全球系列基金 2015 年 3 月 5 日寄發予股東之通知(下稱「通知書」)，公開說明書擬更新。除非通知書另有說明，其他變更將於修正之公開說明書經愛爾蘭中央銀行核准之日起生效(下稱「生效日」)。生效日預計約為 2015 年 4 月 16 日。其中重大影響投資人權益之事項摘要如下(投資人仍應詳閱通知書之內容)：

### 一、 基金名稱變更

下列基金名稱自生效日起變更，該等變更業經金管會以金管證投字第 1040001015 號函核准：

Current Name 目前名稱	New Name 新名稱
✓ 美盛西方資產新興市場債券基金(Legg Mason Western Asset Emerging Markets Bond Fund)	美盛西方資產新興市場總回報債券基金(Legg Mason Western Asset Emerging Markets Total Return Bond Fund)
✓ 美盛百駿亞洲(日本除外)股票基金(Legg Mason Batterymarch Asia Ex Japan Equity Fund)	美盛 QS MV 亞太(日本除外)收益股票基金(Legg Mason QS MV Asia Pacific ex Japan Equity Growth and Income Fund)
✓ 美盛百駿新興市場股票基金(Legg Mason Batterymarch Emerging Markets Equity Fund)	美盛 QS 新興市場股票基金(Legg Mason QS Emerging Markets Equity Fund)
✓ 美盛百駿波動管理歐洲股票基金(Legg Mason Batterymarch Managed Volatility European Equity Fund)	美盛 QS MV 歐洲收益股票基金(Legg Mason QS MV European Equity Growth and Income Fund)

二、 總分銷機構變更: 美盛全球系列基金於生效日將直接指派美盛投資者服務有限公司(下稱「LMIS」)擔任分銷機構及股東服務代理人；惟不影響目前的分銷機構及股東服務代理人，渠等將持續扮演其角色。

三、 次投資經理人變更: 美盛集團的另一子公司 QS Investors, LLC 自生效日起將取代 QS Batterymarch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擔任美盛百駿亞洲(日本除外)股票基金、美盛百

駿新興市場股票基金及美盛百駿波動管理歐洲股票基金之次投資經理人。變更後，仍由相同之投資人員繼續管理相關基金。

四、 配息政策說明: 配息型股份類別(不包括增益配息型股份類別及增益配息(e)型股份類別)將自生效日起不得再自未實現資本利得支付配息。此變更係為反映本基金目前實務，並未自該等股份類別之未實現資本利得支付配息。

五、 子基金之投資政策變更:

美盛西方資產亞洲機會債券基金、美盛西方資產新興市場債券基金(將更名為美盛西方資產新興市場總回報債券基金)、美盛布蘭迪全球固定收益基金、美盛百駿亞洲(日本除外)股票基金(將更名為美盛 QS MV 亞太(日本除外)收益股票基金)、美盛西方資產多元化策略債券基金(將更名為 Legg Mason Western Asset Short Duration High Income Bond Fund)將於生效日起變更投資政策，請詳閱檢附之通知。

經總代理人美盛投顧評估，於投資政策變更後，前揭基金之風險報酬等級仍維持不變。

依據基金註冊地—愛爾蘭法規規定，基金之變動須於二十一天前通知股東。敬請 貴公司於**2015年3月27日前**轉送相關訊息及通知書予您所屬投資人。

謹提醒 貴公司:

- 一、美盛投顧業以美字第 10400013 號函通知「美盛凱利美國基本價值基金」於 2015 年 3 月 27 日起、「美盛西方資產多元化策略債券基金」於生效日起，將終止於國內募集與銷售。
- 二、「美盛凱利美國基本價值基金」將於 2015 年 3 月 27 日合併至 Legg Mason ClearBridge Tactical Dividend Income Fund (簡稱「TDI」，其非屬金管會核准得於國內募集與銷售之境外基金)，原美盛凱利美國基金價值基金之投資人應詳閱 TDI 之投資政策，及本函所檢附通知所述及 TDI 之相關部份(含費用)。

美盛投顧將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於生效日辦理相關公告，及上傳更新之投資人須知。惟公開說明書中譯文，美盛投顧將於取得愛爾蘭中央銀行針對台灣版「公開說明書摘選」之確認函後，始辦理公告，不影響變動事項之生效日，特此說明。

附件：

- 1、 美盛全球系列基金公開說明書變動通知原文與節譯文各一份。
- 2、 金管會核准基金更名核准函影本乙份。

謹鑑，

美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陳 宏 達